



Complete Power Solution™

上市股票代碼：3043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POWERCOM CO., LTD

113 年 度 年 報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upspowercom.com>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5 月 28 日 刊 印

一、公司發言人：

姓名：游鏡瑤

職稱：財務處協理

電話：(02)2225-8552

電子信箱：pcm@upspowercom.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張貴博

職稱：行銷部經理

電話：(02)2225-8552

電子信箱：pcm@upspowercom.com.tw

二、總公司及工廠所在地：

總公司：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 246 號 8 樓、9 樓

工廠：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 246 號 8 樓、9 樓、10 樓及 246-2 號 5 樓、9 樓、10 樓、224 號 1 樓、建一路 249 號 10 樓

電話：(02)2225-8552

傳真：(02)2225-1776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話：(02) 02-6636-5566

網址：<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名：朱威任、史岱平會計師

事務所：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基隆路一段 159 號 13 樓

電話：(02)2763-8098

網址：<http://www.taiwancpa.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upspowercom.com>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年報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01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03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0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1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3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 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38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38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訊.....	39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 轉投資事業之持股及綜合持股比例.....	39
參、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40
二、主要股東名單.....	40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況.....	41
四、本次股東會擬益之無償配股棟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1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42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2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4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47
三、最近二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概況.....	51
四、環保支出資訊.....	51
五、勞資關係.....	51
六、資通安全管理.....	53
七、重要契約.....	54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55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56
三、現金流量分析.....	5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 一年投資計畫.....	57
六、風險管理評估.....	58
七、其他重要事項.....	60
八、財報索引入徑.....	60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6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6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4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 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應逐項載明.....	64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能在百忙之中撥空參加本公司 114 年度股東常會，茲將本公司營業之摘要報告如下：

(一)營業計劃實施結果：

- 1、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收入 882,491 仟元較 112 年度 1,326,941 仟元減少 444,450 仟元，減少 33.49%。
- 2、本公司 113 年度稅後淨利 36,307 仟元較 112 年度稅後淨損 716 仟元增加 37,023 仟元，增加 5170.81%。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並無編製財務預測，故無預算執行情形。

(三)營業計劃實施結果：

1.財務收支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變動金額	增(減)百分比
營業收入	882,491	1,326,941	(444,450)	(33.49)
營業成本	693,066	1,047,283	(354,217)	(33.82)
營業毛利	189,425	279,658	(90,233)	(32.27)
營業費用	191,219	229,323	(38,104)	(16.62)
營業淨利(損)	(1,794)	50,335	(52,129)	(103.56)
營業外淨收(支)	46,040	(42,175)	88,215	209.16
稅前淨利(損)	44,246	8,160	36,086	442.23
稅後淨利(損)	36,307	(716)	37,023	5170.81

2.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資產報酬率(%)	2.53	0.99
股東權益報酬率(%)	7.26	(0.1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1.35	2.09
純益率(%)	4.11	(0.05)
每股盈餘(元)追溯後	0.19	(0.02)

(五)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以 UPS 產品為主軸，致力優化 UPS 產品以提升本公司營收及獲利能力，本公司 113 年度所投入之研發費用支出為新台幣 41,537 仟元。

二、114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為因應下游市場日新月異的需求，並同時維持不斷電系統產品的銷量，將持續開發具有市場競爭力的電源相關產品，例如：附 USB 充電孔的突波保護延長插座、更

輕薄且美觀的自動穩壓器以及更多規格的鉛酸電池等產品。

- 2.持續在世界各國家尋找具有規模的大型通路商或經銷商作策略合作夥伴，並擴大其經營範圍到下游產業客戶，整合公司研發資源，量產客製化產品。除了可降低溝通成本，還可提高銷售價格，提升公司產品在該國的競爭力。
- 3.因應 ESG 永續發展，持續關注加強環境、社會責任及治理向善循環力量。

(二)預期銷售及其依據

- 1.公司憑藉累積超過 35 年的品牌口碑，加上經營團隊的專業經驗及產業供應鏈之人脈，持續深耕本業，並加強本業深度及廣度。除鞏固原有客戶外，亦積極開拓新的訂單及合作對象。部門內更成立專案制度，針對不同客戶，擬訂不同策略，爭取早期開發機會，配合個別客戶需求，進行關係優化及深化。
- 2.公司與上游供應商已建立良好的策略夥伴關係，可讓產品價格更具競爭力，產品設計上亦力求標準化，以減少零件種類，有助於降低成本及縮短交期。進而準確提升產品交期及與優良的售後服務提供給下游的客戶，讓客戶對公司有信心，並與其建立長期夥伴關係，永續經營完整的供應鏈。

(三)重要產銷政策

- 1.善用委外加工、自行採購及生產管理優勢，藉以提昇產品價格競爭力及毛利率。
- 2.減少低毛利產品之銷售，將公司資源做最有效之運用，以創造公司最大利益。

科風為市場積極打造最全面電力守護者並以誠信、服務、品質、創新之企業文化，持續造福及服務社會。感謝貴股東長期來給我們的支持!

董事長：科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楊淑艷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

日期 114 年 4 月 26 日

職稱 (註 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註 2)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科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淑艷	26	112.06.26	3 年	106.6.26	105,409	0.27%	105,409	0.27%	0	0.00%	0	0%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碩士	科飛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長 中山冠虹電子有限 公司董事長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致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陳來有	12	112.06.26	3 年	102.6.20	103,600	0.27%	103,600	0.27%	0	0.00%	0	0%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小學	科勝能源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韓榮裕	男 (71~80)	112.06.26	3 年	109.6.23	237,886	0.61%	237,886	0.61%	0	0.00%	0	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原 校名為國立台北工專)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資深協理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 公司顧問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張國榮	男 (61~70)	112.06.26	3 年	102.6.20	0	0.00%	0	0.00%	0	0.00%	0	0%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碩士 百里騰數位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長	柯易達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市場開發部 副總經理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蔡念澎	男 (51~60)	112.06.26	3 年	105.6.29	1,200	0.00%	1,200	0.00%	0	0.00%	0	0%	國立成功大學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 公司專案經理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資本市場 處業務協理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鄭永傑	男 (61~70)	112.06.26	3 年	109.6.23	0	0.00%	0	0.00%	4,200	0.01%	0	0%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原 校名為國立台灣工業技 術學院) 振達電子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王立成	男 (61~70)	112.06.26	2 年	112.6.26	0	0.00%	0	0.00%	0	0.00%	0	0%	東海大學學士 合作金庫圓山分行經理 退休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李俊哲	男 (71~80)	113.06.26	11 年	113.6.26	2,000	0.00%	0	0.00%	0	0.00%	0	0%	美國蘇洛士州立大學碩 士畢陽信銀行分行經理 退休 台中商業銀行分行經理	無	無	無	
		合計					450,095		448,095		4,200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獨立董事持股不計入董事持股數。

註 3：獨立董事王立成於 113 年 6 月 25 日辭任。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 年 04 月 26 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玖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楊淑艷(50%)
	張貴博(50%)
科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峯豪(67%)
	楊淑艷(25%)
	其他(8%)

2、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科飛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楊淑艷	科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符合下列(2)~(11)獨立性情形	0
玖業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劉陳來有	科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符合下列(1)~(11)獨立性情形	0
張國榮	台灣科技大學管理碩士 科易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場開發部副總經理(現職) 百里騰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符合下列(1)~(12)獨立性情形	0
鄭永傑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原校名為國立台灣工業技術學院) 振達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達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特助 達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符合下列(1)~(12)獨立性情形	0
蔡念澎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資本市場處業務協理(現職)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資本市場部專案經理	符合下列(1)~(12)獨立性情形	0
韓榮裕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原校名為國立台北工專)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顧問(現職)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協理	符合下列(1)~(12)獨立性情形	0

李俊哲	美國蘇洛士州立大學碩士畢 陽信銀行分行經理退休 台中商業銀行分行經理	符合下列(1)~(12)獨立性情形	0
-----	--	-------------------	---

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日期：114 年 04 月 26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義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淑艷	109/08	384,968	0.99%	258,200	0.66%	0	0%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碩士	科飛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研發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連茂榮	112/05	0	0.00%	0	0.00%	0	0%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電機系 倍司特(股)公司研發工程師	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財務處協理	中華民國	馮雪美	109/10	0	0.00%	0	0.00%	0	0%	淡江大學會計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經理 駿耀電子科技(股)公司財務部副總 捷泰精密工業(股)公司財務部副總	無	無	無	無	
財務處協理	中華民國	游鏡瑤	113/03	0	0.00%	0	0.00%	0	0%	崇右企專會計系 美歐基督學院外文系 寶福有線電視(股)財務經理 山富國際旅行社財務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資安長	中華民國	姚南超	112/08	0	0.00%	0	0.00%	0	0%	臺灣科技大學資管所碩士 定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兆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連宇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無	

PS:財務部馮雪美協理已於 113/02/27 離職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註)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股票金額		現股票金額		
董事長	科飛投資(股)公司	1,920	1,920	0	0	0	4	4	5.30	0	0	0	0	0	5.17	5.30	無
董事	玖業投資(股)公司	120	120	0	0	0	6	6	0.35	0	0	0	0	0	0.34	0.35	無
董事	韓榮裕	120	120	0	0	0	8	8	0.35	0	0	0	0	0	0.34	0.35	無
獨立董事	張國榮	160	160	0	0	0	14	14	0.48	0	0	0	0	0	0.47	0.48	無
獨立董事	蔡念彭	160	160	0	0	0	20	20	0.50	0	0	0	0	0	0.48	0.50	無
獨立董事	鄭永傑	160	160	0	0	0	16	16	0.48	0	0	0	0	0	0.47	0.48	無
獨立董事	王立成	58	58	0	0	0	8	8	0.18	0	0	0	0	0	0.18	0.18	無
獨立董事	李俊哲	102	102	0	0	0	8	8	0.30	0	0	0	0	0	0.30	0.30	無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 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總經理	楊淑艷	1,460	1,460	103	103	89	89	0	0	0	0	4.44	4.55	無
副總經理	連茂榮	1,098	1,098	75	75	55	55	0	0	0	0	3.30	3.38	無

(四) 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註1)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楊淑艷	0	0	0	0
研發處副總經理	連茂榮				
財務處協理	游鏡瑤				

註1: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113年度係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故無配發員工紅利。

(五)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楊淑艷	1,460	1,460	103	103	89	89	0	0	0	0	4.44	4.55	無
業務主管	張貴容	1,200	1,200	79	79	70	70	0	0	0	0	3.63	3.72	無
研發處副總經理	連茂榮	1,098	1,098	75	75	55	55	0	0	0	0	3.30	3.38	無
資安長	姚南超	1,045	1,045	63	63	49	49	0	0	0	0	3.11	3.19	無
研發主管	蔡史琪	1,006	1,006	70	70	59	59	0	0	0	0	3.05	3.13	無

(六)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增(減) 比例
	113 年度		112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董事	7.76	7.94	38.83	113.1	(31.07)
監察人	-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7.75	7.93	56.50	163.86	(48.75)

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政策主要為固定薪資暨盈餘分派之報酬，其分派金額係考量公司年度經營結果，遵循公司章程規定提報董事會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本公司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政策包含給予薪資、員工紅利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薪資水準係依對公司貢獻暨參考同業水準所定；員工分紅之分派標準係考量公司年度經營結果，遵循公司章程規定，提報董事會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3 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A)，董事、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A】	備 註
董事長	科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淑艷	4 次	0 次	100 %	無
董事	玖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陳來有	4 次	0 次	100 %	無
董事	韓榮裕	4 次	0 次	100 %	無
獨立董事	張國榮	3 次	1 次	75 %	無
獨立董事	蔡念澎	4 次	0 次	100 %	無
獨立董事	鄭永傑	4 次	0 次	100 %	無
獨立董事	王立成	2 次	2 次	100 %	無
獨立董事	李俊哲	2 次	2 次	100 %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況。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況。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已於 109 年度訂定「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於每年年度結束，依據評估指標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並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確保董事會之運作悉依相關法令執行。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之範圍	評估之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一次	113/01/01- 113/12/31	董事會 個別董事成員 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董事成員自評 審計委員會內部自評 薪資報酬委員會內部自評	註

註:依據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第八條規定辦理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並至少應函括下列五大面向：

-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 5.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自我或同儕)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函括下列六大面向：

-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 2.董事職責認知。
-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 6.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 5.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已依法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會相關職能及運作均依本規則及相關法令執行，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大決議事項。

內部稽核主管亦列席董事會報告內部稽核執行狀況並出具稽核報告供參。

董事會為公司治理組織架構的兩個主要單位之一，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設董事 5-7 人，選舉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本屆設置董事 7 席(含四席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由四席獨立董事為當然委員執行監察人職權。

另由二名獨立董事及一名專門委員組成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執行評估並審閱公司整體薪資報酬政策、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	----	-----------	--------	-------------------	----

召集人	蔡念澎	4	0	100 %	無
獨立董事	張國榮	3	1	75 %	無
獨立董事	鄭永傑	4	0	100 %	無
獨立董事	王立成	2	0	100 %	無
獨立董事	李俊哲	2	0	100 %	無

本公司於 109 年 7 月 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以資遵循，明訂其運作以監督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為主要目的。

第一屆審計委員會於 109 年 7 月 1 日成立，取代原有監察人功能，由三席獨立董事為當然委員，並推舉蔡念澎先生為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任期自 109 年 6 月 23 日至 112 年 6 月 22 日止，任期三年，同本屆董事會任期截止日。第二屆審計委員會於 112 年 6 月 26 日改選，由三席獨立董事為當然委員，並推舉蔡念澎先生為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任期自 112 年 6 月 26 日至 115 年 6 月 25 日止，任期三年，同本屆董事會任期截止日。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03.15	1.本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中和租約到期續租案。 2.本公司 112 年南投草屯租約到期續租案。 3.本公司財務及會計主管任免案。 4.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暨個體財務報表案。 5.本公司 112 年度盈虧撥補案。 6.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本公司放棄對 Powercom America, Inc.之債權案。	審計委員會委員一致通過所有議案，董事會並依審計委員會之建議，核准通過所有議案。
113.05.15	1.本公司 113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董事會議辦法」修訂案。	
113.08.12	1.本公司 113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稽核主管任免案。 3.本公司每月董監事酬勞金額異動案。	
113.11.12	1.本公司 113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案。 2.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3.本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劃案。 4.本公司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5.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修訂案。 6.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修訂案。 7.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控制作業」增訂案。 8.本公司「資產報廢流程及核決權限管理辦法」增訂案。	

- 9.本公司「財產管理辦法」增訂案。
10.本公司租約到期續租案。
11.本公司推選出董事會成員核准稽核報告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方式：

- 1.本公司已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每季皆請會計師出席，與審計委員會召開閉門會議，進行溝通討論。113/3/15、113/5/15、113/8/12、113/11/12 會計師就 112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結果、113 年第 1~3 季財務報告、公司治理及近期相關法令修正應注意等項目於董事會中溝通討論，其溝通結果獨立董事無意見。
- 2.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將內部稽核報告交付獨立董事查閱，定期就本公司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向獨立董事報告。此外，審計委員會至少每年一次與稽核主管溝通討論，113/3/15 其溝通結果獨立董事無意見。

(二) 113 年度獨立董事與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溝通事項溝通結果

113/03/15 112 年 10~12 月份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同意報告結果

113/05/15 113 年 1~3 月份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同意報告結果

113/08/12 113 年 4~6 月份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同意報告結果

113/11/12 113 年 7~9 月份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同意報告結果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有關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請至本公司官網查詢。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等單位，專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並建置網站供投資人查詢及留言，若涉及法律問題，則轉由律師協助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股務作業係依據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並委託外部專責機構執行，可隨時掌握相關資訊。對內部人（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大股東）之持股變動情形，均依法按月申報主管機關指定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並與投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資人保持良好關係。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訂有了解子公司管理相關規範且了解其營運狀況。此外子公司依實際作業需要訂有相關內控作業規範。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相關內部規範明訂於工作守則中「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作為本公司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之依據。」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已依法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會相關職能及運作均依本規則及相關法令執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來自不同專業背景或工作領域，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目前僅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	未來依公司需求，設立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自我評價或同儕評價辦法並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於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再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最近一次評估經112.11.09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後，並提報112.11.09董事會決議通過。 評估機制如下： 1.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2.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3.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4.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5.會計師是否對本公司提供可能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6.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7.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之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衝突。 8.會計師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評估結果如下： 1.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之獨立性符合中華民國會計師法、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等相關規定。 2.本公司未連續五年委任同會計師簽證。 範。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負責公司治理之相關事宜，目前係由兼職部門依其職責辦理，尚未指定治理主管統籌管理，未來將再指定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對外溝通管道。公司網站亦設有投資人專區，提供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之電子郵件信箱及電話，各利害關係人與公司之溝通管道暢通無阻。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專業中國信託商業銀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已架設公司網站，設投資人專區，揭露各項公告、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並定期更新供投資人參考。網址： https://www.upspowercom.com/TW/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係有指定專人負責公司重大資訊揭露，按時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及網站，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定期及不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並公開資訊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以利各界查詢。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均依規定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營運情形。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員工權益、僱員關懷	√		員工權益：本公司依勞基法規定保障員工權益。 僱員關懷：透過充實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良好之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如： (1)辦理員工勞、健保。 (2)本公司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定期辦理活動及其他員工福利措施。 (3)依法提撥員工退休金。 (4)定期舉辦勞工安全衛生講習活動，以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	無重大差異
(二)投資者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		本公司責成專人依相關規定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有關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異動情形等訊息，期能達到資訊公開、透明。	無重大差異
(三)供應商關係	√		本公司制定有供應商審核評估程序，針對供應商之品質、服務水準、綠色產品及環安衛風險等項目，由內部相關部門進行審視，通過審核者方能成為合作對象。	無重大差異
(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		針對利害關係人(股東及投資人、客戶、員工、供應商、外包商、非政府組織、業界及政府單位的專家學者、金融保險機構及媒體等)，本公司提供多種管道提供最新訊息，本公司網站中亦設有信箱提供溝通管道以維護雙方之合法權益。	無重大差異
(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		本公司董事具專業背景，且大部份目前亦從事該專業領域之工作；並依循「上市上櫃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要點」之規定參加相關研習課程並取據證明文件。 另有關於本公司董事之研習課程進修情形請參閱第22頁附表二。	無重大差異
(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		(1)本公司定期檢視及評估所投資之金融商品公平市價變動情形，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2)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		本公司平時皆與客戶保持密切的聯繫，隨時告知符合其利益的產品，並確保產品達到預期的可靠性和品質。 另公司亦參與客戶的社會責任推行計劃，將新的觀點與作法實際融入公司管理制度。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		本公司已為董事、監察人任期內及經理人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其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保險資料詳第22頁附表一。	無重大差異
(九)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相關證照及進修情形	√		本公司會計主管係依據「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資格條件及專業進修辦法」任用並依規定每年參加經主管機關認定之進修機構所舉辦之會計、審計、財務、金融法令、公司治理、職業道德及法律責任等相關專業訓練課程十二小時以上，並依規定向主管機關申報。 稽核主管及稽核人員任免亦依規定符合內部稽核人員執業資格，並持續進修且依規定向主管機關申報。 有關本公司會計主管、稽核主管之研習課程進修情形請參閱第23頁附表三。 與財務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請參閱第23頁附表四。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	對於公司治理評鑑不符合的項目，公司將會持續改善強化董事會效能，以提升董事會職能；辦理公司治理評鑑，以形塑公司治理文化；建置完善利害關係人連繫平台，以促進股東行動主義；提升非財務性資訊之揭露品質，以強化公司治理資訊；落實企業社會責任、提升資訊透明度。	尚未進行

附表一、董監事責任保險資料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金額 (新台幣：元)	投保期間(起迄)	備註
全體董事及 經理人	富邦產物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	63,670,000	113.09.09~114.09.09	投保金額美金 2佰萬元

附表二：董事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主辦單位	進修時數
獨立 董事	張國榮	113.10.04	「113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
		113.10.25	「113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獨立董事	蔡念澎	113.01.10	「企業財報之編製、審查重點及解讀分析」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3
		113.03.06	「公司經營權之爭與案例解析」		3
獨立董事	鄭永傑	113.06.03	「機構投資人觀點論壇」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
		113.07.03	2024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台灣證券交易所	3
獨立董事	李俊哲	113.10.04	「113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
		113.10.23	GHG Protocol 企業標準及範疇3標準宣導課程	台灣證券交易所	7
		113.10.25	「113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
董事	科飛投資公司 - 楊淑艷	113.07.03	2024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台灣證券交易所	6
董事	韓榮裕	113.06.03	「機構投資人觀點論壇」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
		113.07.03	2024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台灣證券交易所	3
董事	劉陳來有	113.07.03	2024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台灣證券交易所	6

附表三：會計主管、稽核主管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主辦單位	進修時數
財會主管	游鏡瑤	113.09.27	「財報審核」常見缺失及重要內控法規實務解析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6
		113.10.04	從法院案例一手掌握公司治理與法遵內控的核心		6
財會組長	李湘芸	113.09.27	「財報審核」常見缺失及重要內控法規實務解析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6
稽核主管	陳文隆	113.08.02~06	企業初任內部稽核人員職前訓練研習班	內部稽核協會	18
稽核代理人	陳映文	113.09.13	如何使用Excel函數提升稽核、財務效率實務研習班	內部稽核協會	6
		113.12.03	從公司治理看薪工循環與勞動事件法		6

(四) 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蔡念澎	國立成功大學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資本市場處業務協理(現職)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資本市場部專案經理		符合下列(1)~(10)獨立性情形	0
獨立董事	張國榮	台灣科技大學管理碩士 科易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場開發部副總經理(現職) 百里騰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符合下列(1)~(10)獨立性情形	0
其他	李麗敏	建國中學教師		符合下列(1)~(10)獨立性情形	0

註：符合獨立性情形：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2年06月26日至115年06月25日，113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蔡念澎	2	0	100%	無
委員	李麗敏	2	0	100%	無
委員	張國榮	1	1	5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3、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不適用。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112年7月7日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及工作小組。	未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已依重大性原則進行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風險管理策略。例如定期召開管理會議針對當期對營運有影響之議題制定因應對策。。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取得ISO9001、ISO14001認證，並制定相關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實施垃圾分類、資源回收，提升資源利用率及依廢棄物清理管理辦法等進行環境管理。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公司在氣候變遷對公司營運活動之影響隨時注意，在制定相關策略考量上，積極提升利用率，減少浪費，減低對環境的衝擊。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公司管理當局對於節能減碳之考量，經常呼籲同仁養成隨手關燈及冷氣用量之管制，為節能減碳盡一份心力。	公司有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但未認證。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公司皆遵照政府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訂公司相關政策及員工工作守則，並呈報主管機關核備。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已訂定及實施合理之福利措施，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門禁安全：日、夜間均有嚴密門禁監視系統及保全人員維護安全。 (2)健康檢查：公司不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 (3)各項設備之維護及檢查：依據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消防法規定，本公司之大樓均按規定定期進行升降機、空調、飲水機、消防器具、機電等各項設備進行維護及檢查。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公司提供相關內部及外部專業教育訓練以充實員工職涯技能。公司亦鼓勵員工評估自己的興趣、技能、價值觀及目標並和管理者溝通個人職涯意向，以規劃未來職涯計畫。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為維護客戶隱私，依照政府法令規範，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制定「資訊安全規範」及簽訂保密協議避免客戶營業秘密外流；亦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彙整建議意見及應加強之改善措施。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提供電子客服郵箱以便客戶聯絡。 本公司配合之供應商皆為合法設立之廠商，且品檢嚴格管控以維持公司產品品質。本公司與主要的供應商之契約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預計 114 年 6 月 30 日編製永續報告書，及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無。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預計 114 年 6 月 30 日完成編製永續報告書，及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員工權益、僱員關懷之執行情形：請參閱伍、營運概況項下「五、勞資關係」之說明。 (二)人權：本公司從未雇用童工，另依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就業服務法，訂定工作規則。 (三)平衡職場與生活：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實施育嬰留職停薪制度，並提供家庭照顧假、陪產假、生理假及哺乳時間室等措施；並鼓勵員工休假。 (四)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董監責任保險，保險資料詳第 22 頁附表一。				

A. 本公司永續發展工作推動

一、利害關係人議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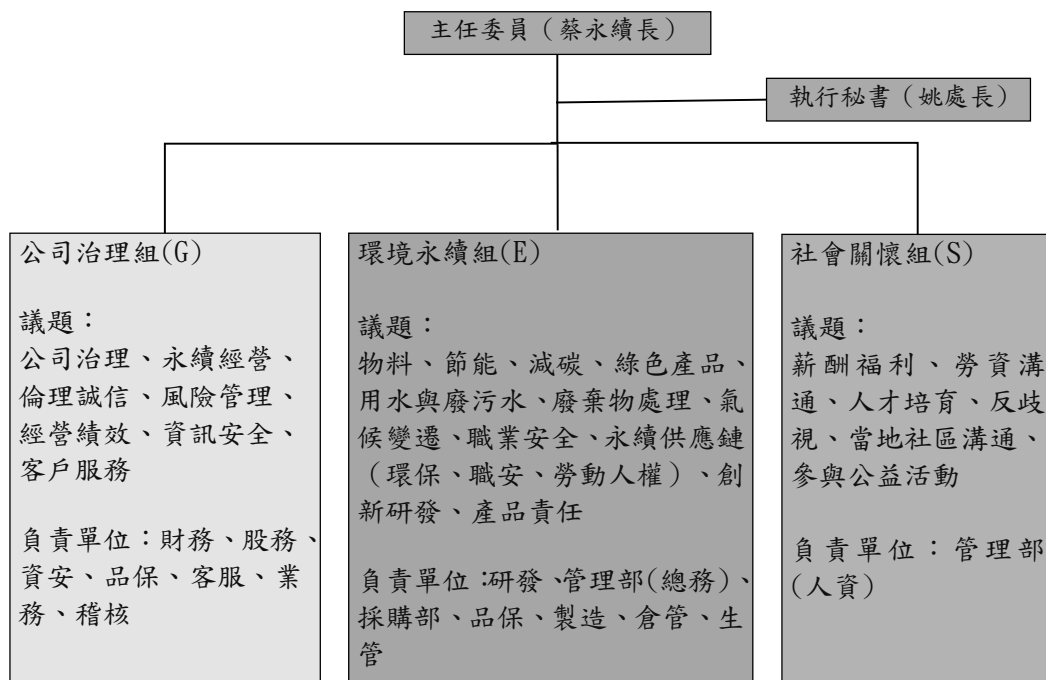
利害關係人與重大主題鑑別流程

1.1 永續發展委員會

本公司於 112 年 07 月 07 日通過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下稱 ESG 委員會），並委請蔡史琪協理擔任永續長職務，負責推動本公司的永續經營相關事務。ESG 委員會負責擬定永續發展方針，並在公司內部推行及落實。

為了涵蓋環境、人群（含人權）與公司治理（下稱 ESG）等面向，ESG 委員會下設專門小組。這些小組由權責部門組成，負責蒐集利害關係人對環保、職業安全、供應鏈管理、勞動人權、營運績效以及公司治理等關注議題的意見。基於對利害關係人權益的尊重，我們在公司網站設置了利害關係人專區，適切回應其所關切的重要永續議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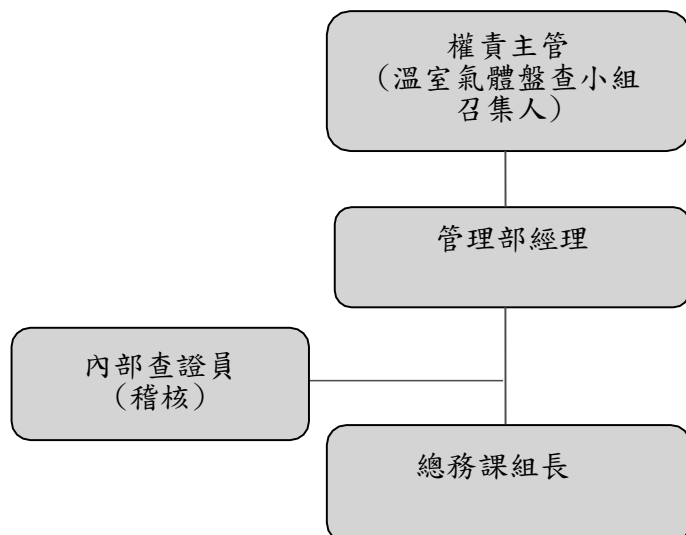
本公司制訂了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之作業程序，並將其納入內部控制制度。每年八月底前，我們會向董事會提報前一年度 ESG 執行情形，內容包含本公司鑑別的重大主題、後續的風險因應措施，以及重大主題的目標及執行情形。董事會每年聽取永續推行委員會的報告，並評估重大主題訂出的政策和目標是否可行，檢視 ESG 具體落實程度，以確保董事會能實質參與到公司在 ESG 方面的實踐。



永續發展委員會架構與分組

B.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組織與職掌

1. 溫室氣體盤查小組組織圖



2. 人員與職掌：

職務	成員	職掌
權責主管	總經理 (溫室氣體盤查小組召集人)	-成立及運作溫室氣體盤查小組。 -監督並提供執行溫室氣體盤查管理所需資源。 -核准「溫室氣體盤查報告」(依需求)。 -負責組織文件發行與管理。
管理部經理	管理部主管	-定期與上級主管回報執行狀況 -負責安排執行教育訓練。 -執行指派工作。 -整合各部門提供之溫室氣體排放資訊。 -配合確認溫室氣體盤查資訊之正確性。 -研擬溫室氣體資訊管理程序文件，如：盤查清冊、編製流程、盤查報告編製規範及相關工具表單等。 -建立溫室氣體資訊管理程序。 -建立重大間接溫室氣體排放性準則。 -製作溫室氣體盤查報告(依需求)。 -排定溫室氣體排放量內部查證作業。 -配合推動溫室氣體盤查與減量作業。
總務課組長	管理部指派專人	-推動溫室氣體盤查管理及運作相關作業。 -實施溫室氣體資訊管理相關作業。 -配合溫室氣體盤查管理運作事項。 -盤查及填報所屬部門溫室氣體排放資訊。 -負責提供組織活動數據資料。 -負責盤查自動化及管理系統導入與維運管理 -負責資料蒐集、彙整及存檔等相關作業。
內部查證員	稽核	審核「程序文件及表單」之正確性。

重大主題

溫室氣體管理

對公司的意義		積極響應全球減排趨勢，制定推行減排與降低能耗策略。確保有效落實，公司嚴格遵守相關法令、客戶及利害關係人要求，督導各級主管執行能源管理政策，致力於營造環保節能的工作環境。 本公司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追求永續經營為目標，秉持節能減碳理念，推動符合國際標準的能源管理政策。
政策/承諾		✓落實節能設計，優先採用高效設備：將節能設計融入產品開發，並優先採購具備高效能的節能設備。 ✓提升能源效率，持續精進管理績效：透過技術創新與管理優化，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並持續精進能源管理績效。 ✓深耕綠色文化，實踐企業永續發展：培養全體員工的綠色意識，將永續發展融入企業文化，實踐企業社會責任。 ✓全員參與減碳，嚴守法令規範：鼓勵全員參與節能減碳行動，並嚴格遵守相關法令規範。
目標	短期	針對辦公室、生產部門設備、照明及商務差旅等主要能耗來源，採取以下行動： ✓定期編列預算，維護空調設備，提升冷房效能。 ✓汰換傳統燈具為節能 LED 燈具。目前已汰換生產線上傳統 T8 燈具共 20 支，LED 燈泡並於燈管老舊故障後持續汰換。 ✓鼓勵員工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減少商務差旅碳足跡。 ✓依據上下班時間，定時啟閉空調系統。 ✓定期清潔空調風機，維持運轉效率。 ✓設置百葉窗，降低夏季室內溫度。 ✓冬季引進外氣，減少空調使用。 ✓推廣隨手關燈習慣，午休時間關閉辦公室照明。 ✓推廣共同節約用電，鼓勵集中使用高耗能電器（如蒸飯箱）。 ✓鼓勵員工多走樓梯，減少電梯使用。
	中長期	逐步汰換老舊空調設備，升級為一級能效機種，提升冷房效果，降低用電量。
負責部門/ 申訴機制		管理部/ 聯絡信箱：liu@upspowercom.com.tw
當年度投入資源		✓建立水、電、車輛用油及各類碳排放數據收集系統，追蹤和分析公司的碳足跡。 ✓改善生產流程，減少能源消耗和廢棄物產生。 ✓排定冷氣機設備維護清洗時程，提高冷房效能，降低耗電。
評估機制/成果		預計於 2026 年完成碳盤查，2028 年取得第三方查證。待完成碳盤查報告後，將重新評估並設定基準年及減碳目標。

全球暖化導致的極端氣候已成為嚴峻的環境挑戰。本公司深知企業的環境責任，儘管公司並非高耗能產業，仍將溫室氣體減量視為重要目標。自 2025 年起，我們開始建立溫室氣體排放數據統計，並預計於 2026 年完成溫室氣體盤查。期盼透過盤查結果，掌握排放現況與趨勢，進而制定有效的減排策略。

C. 本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1. 敘明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關注氣候風險，依循國際金融穩定委員會(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 FSB) 於 2017 年 6 月發布《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Recommendations of the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 架構，持續鑑別價值鏈氣候風險與機會、規劃因應措施，展現科風公司於氣候變遷之議題所採取的治理與策略。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範疇</th><th>因應做法</th></tr> </thead> <tbody> <tr> <td>治理</td><td> 本公司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由永續發展推動工作組為專責單位，負責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並每年定期檢視目標達成度和績效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且每季於董事會報告溫室氣體盤查執行進度。 本公司為確保永續策略落實，定期由總經理主導召開會議檢視各利害關係人在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方面所重視的議題，並考量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風險評估，提出相關策略與措施。 </td></tr> <tr> <td>策略</td><td>重視氣候變遷相關趨勢及法規，以便即時因應</td></tr> <tr> <td>風險管理</td><td>參考 TCFD，鑑別主要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定期依照環境及法規等變化，進行檢討並修正</td></tr> <tr> <td>指標和目標</td><td>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之規劃時程，定期完成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目標</td></tr> </tbody> </table>	範疇	因應做法	治理	本公司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由永續發展推動工作組為專責單位，負責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並每年定期檢視目標達成度和績效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且每季於董事會報告溫室氣體盤查執行進度。 本公司為確保永續策略落實，定期由總經理主導召開會議檢視各利害關係人在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方面所重視的議題，並考量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風險評估，提出相關策略與措施。	策略	重視氣候變遷相關趨勢及法規，以便即時因應	風險管理	參考 TCFD，鑑別主要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定期依照環境及法規等變化，進行檢討並修正	指標和目標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之規劃時程，定期完成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目標
範疇	因應做法										
治理	本公司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由永續發展推動工作組為專責單位，負責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並每年定期檢視目標達成度和績效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且每季於董事會報告溫室氣體盤查執行進度。 本公司為確保永續策略落實，定期由總經理主導召開會議檢視各利害關係人在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方面所重視的議題，並考量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風險評估，提出相關策略與措施。										
策略	重視氣候變遷相關趨勢及法規，以便即時因應										
風險管理	參考 TCFD，鑑別主要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定期依照環境及法規等變化，進行檢討並修正										
指標和目標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之規劃時程，定期完成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目標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氣候變遷相關風險、機會與因應措施如下：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風險類別	風險名稱	影響	策略與措施	期限	
實體風險	■ 極端氣候 ■ 強颱/極端降雨 ■ 乾旱	■ 颱風暴雨等自然災害的強度與頻度上升，導致員工無法上班，導致營運中斷 ■ 自來水每日減供，限水導致供應商無法生產交貨，導致營運中斷	■ 持續關注政府加強跨區域水資源調度能力 ■ 掌握代工廠原料運輸、缺水動向是否影響生產 ■ 建立即時遠距辦公系統	短期	
	溫室氣體排放量管制及徵收碳稅	政策與法規就溫室氣體排放更趨嚴格，導致額外成本支出。	■ 加強宣導節約用電 ■ 汰換設備時優先考慮節能產品	長期	
轉型風險	溫室氣體排放執行第三方查證	配合金管單位「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執行第三方查證將略為增加成本	建立溫室氣體盤查策略目標及管控機制，有效管理溫室氣體排放	中期	
	客戶要求低碳策略以符合趨勢	配合國際間對於 ESG 價值鏈管理要求，將增加營運成本	■ 持續投入研發，開發先進節能產品 ■ 持續推動供應商管理：年度供應 ESG 自評表發放與評鑑、執行書面稽核與實地訪查關鍵供應商	長期	
機會	持續執行節能減碳方案並取得部門節能獎勵	申請商業司節能設備補助計畫，提高能源效率並降低營業成本	執行能源查核制度以持續提升節能績效	中期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請詳項目 2 之說明。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作為風險管理的最高指導原則。科風公司制定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藉由風險意識建立、風險辨識、風險評估、風險應變、風險監控與風險揭露等管理流程，確認公司的重大風險均適當地被評估與控制，定期將執行結果呈報至董事會；並由稽核單位執行稽核作業，以確保風險管控制及內控程序設計及執行有效。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有鑑於電費調漲對將增加營運成本並參考標竿企業於氣候風險揭露案例以及政策之急迫性及明確性，本公司優先針對「溫室氣體排放成本增加」進行相關財務衝擊評估，參考 SBTi（科學基礎減碳目標倡議, Science Based Targets initiative）與巴黎協定 1.5°C 之升溫情境，評估節能措施增加之成本佔年營收小於 1%，唯有鑑於政府政策尚未影響本公司，前述財務衝擊皆為初步假設，將因應氣候變遷之相關政策、法規以及低碳技術發展的更新，每年滾動式更新評估結果。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以推動低碳轉型為主軸制定氣候變遷因應策略，設定氣候相關策略與目標： (1) 遵循政府法規，預計 2026 年完成 2025 年碳盤查、2028 年完成第三方查證。 相較 2025 年基準年溫排放總量減少 1% (2) 致力於水資源永續，設定 2025 年用水總量較 2024 年減少 0.5% 的目標，以持續降低環境足跡。 註： 1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計算方式：溫室氣體碳排放總量（公噸 CO2e）/ 營業額（百萬元） 2 用水密集度計算方式：用水總量（度）/ 營業額（百萬元）
7. 致力於提升能源管理效率，並於設備變更前優先選購節能設備，以符合法規要求並降低能源消耗。	預計於 2025 年完成 20 噸級空調主機汰換，全面升級為一級能效機種，以提升能源效率，降低環境負擔。
8. 因產業特性，製程廢棄物產量較低，且不屬於高污染或毒性物質。公司針對不同類別的廢棄物，採取以下管理措施：	致力於廢棄物減量，儘管事業廢棄物產量受訂單波動影響，難以設定明確減量目標，但公司仍將持續積極推動各項減量措施。針對生活廢棄物等，公司將透過強化管理政策，引導員工落實減量行動，目標於 2025 年較 2024 年降低 0.5% 產出量。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請詳以下說明。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本公司的間接排放源主要為外購電力產生的溫室氣體，包括設備、辦公室及公共區域用電；由於範疇三的統計數據尚待完善，目前暫不揭露。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依排放源類型分析排放量統計

排放源類型		範疇一 直接排放	範疇二 能源間接	總排放當量
2023 年	排放當量 (公噸/年)	90.5006 (汽油 38,401.90 公升) 1.1774 (柴油 451.84 公升)	551.8385 (外部電力 1,117,082.00 度)	643.5165
	氣體別占比(%)	14.25%	85.75%	100%
2024 年	排放當量 (公噸 / 年)	67.6582 (汽油 28,707.44 公升) 0.4772 (柴油 183.07 公升)	507.4146 (外部電力 1,070,495.00 度)	575.5500
	氣體別占比(%)	11.84%	88.16%	100%

註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 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 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或國際標準組織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 發布之 ISO 14064-1。

註 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 (新臺幣百萬元) 計算之數據。

1-1-1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於 117 年前完成確信。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註：依「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於人事管理規章、誠信經營守則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中皆已明確揭示誠信經營之政策與行為規範，規範包含經營團隊之高階經理人。董事會亦承諾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於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定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訂有員工行為準則，以廉潔正直原則自律，誠實對待客戶、投資人、同事、供應商及我們所接觸的每一個人，並嚴禁員工收受任何不當餽贈與款待。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嚴禁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之不誠信行為。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與他人建立商業關係前，應先評估往來對象之合法性、誠信經營政策，以及是否曾涉有不誠信行為紀錄，以確保該往來對象之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賂。並皆依循本公司制定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執行，以落實誠信經營。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公司由各部門依其職務及盡力履行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規範，未來將再指定授權專責管理單位處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訂有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並提供內部陳述管道及檢舉制度。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財務報告遵循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編製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編製，而內部控制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有效性判斷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內部稽核單位除進行例行性查核外，如：接獲檢舉，查證屬實，依其重大性質通報董事會成員，並隨時檢討確認制度設計及持續有效性。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不定期透過不定期的法規訊息提醒，舉行誠信宣導課程。如：內線交易。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等規範明定「公司內、外部人員對於不合法與不道德行為檢舉制度」，臚列條文及管道，員工得依該辦法提出申訴。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檢舉非法及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制定申訴作業程序、案件受理的權責單位及事件處理流程，並遵法個資保密，及嚴禁對同仁從事報復行為。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對檢舉人負保密責任。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已揭露於公司網站上。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已依規定制定相關守則並提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並揭露公告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提供員工依循。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對內從上到下均要求應恪遵此所有法令與規範，並有訂定各項內部辦法以確保誠信經營與法令遵循之落實。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目前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以落實公司治理之運作及推動，其網址為：<https://www.upspowercom.com/TW/>。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持續檢視並視需要修訂或訂定公司相關辦法程序及內部作業施行細則，以提升營運效率及加強相關風險控管機制，進而增進公司治理運作之執行。最近幾年配合證券主管機關相關法令準則之訂定或修正，以及考量本公司實際營運需要，已完成「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辦法」、「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股東會議事規則」、「子公司監理及管理辦法」、「董事會議事規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選舉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等之訂定或修訂，以為內部各項運作之遵循。

1. 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

(AQIs)」外，並依參酌會計師法第 47 條規範之獨立性及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制定；並依其 13 項 AQI 指標進行評估。本公司同時依財務報告時效性、財務報告品質、與管理階層溝通互動情形、評估監督公司風險、服務品質及公費合理性等評估會計師績效，並依下表評估獨立性。最近年度評估結果除提報 113 年 11 月 12 日審計委員會外，亦於同日董事會報告。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 會計師是否對本公司提供可能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 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 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之衝突。	否	是
8. 會計師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適任性評估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	否

1. 是否具會計師資格得以執行業務。	V	
2. 是否對本公司具有相關產業之知識。	V	
3. 是否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執行財務報表查核工作。	V	
4. 是否無利用會計師地位，在工商上為不正當之競爭。	V	

(八)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年03月13日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4 年 03 月 13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科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楊淑艷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02 年投保中心針對本公司及前董事長，前財務主管及董事監察人依 101 年度檢察署 起訴書提起民事訴訟。本公司對於第一審判決提起上訴，經臺灣高等法院於 112 年 09 月 28 日言詞辯論終結，

判決如下：

(1)本公司/前董事長/前財務主管等 3 人應連帶給付金額計新台幣 150,131,679 元。

(2)董事監察人依判決書給付金額計算。

(3)均自民國 102 年 11 月 25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利率 5%計算之利息。

(4)第一、二審訴訟費用(除減縮部分外)，由科風公司等 3 人連帶負擔百分之二十七，楊淑艷負擔百分之二，王興全、邱梅芬、洪偉肯、梁育立、張國榮各負擔百分之一，鄭永傑負擔千分之二，餘由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負擔。

科風公司已於 112 年 11 月 13 日針對臺灣高等法院判決應賠償之部分，聲明不服並提出上訴及理由，投保中心亦提上訴，嗣最高法院於 114 年 4 月 10 日以 113 年度台上字第 104 號民事裁定上訴人之上訴均駁回及第三審訴訟費用由上訴人各自負擔，故本案已告確定，科風公司即應按臺灣高等法院 109 年度金上字第 7 號民事判決給付損害賠償予投保中心。對此，科風公司刻正擬定給付賠償金之支付方案，並尋求與投保中心達成共識，以維持科風公司之正常營運、保障股東權益。以上為目前最高法院案件進度與報告。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行討論
113/03/15	1. 本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中和租約到期續租案。 2. 本公司 112 年南投草屯租約到期續租案。 3. 本公司財務及會計主管任免案。 4.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暨個體財務報表案。 5. 本公司 112 年度盈虧撥補案。 6. 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 本公司放棄對 Powercom America, Inc.之債權案。 8.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9.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之委任案。 10. 本公司發言人異動案。 11. 113 年營運計劃暨年度預算案。 12. 王道銀行(原名為台灣工業銀行)主辦聯合授信第十三次增補合約案。 13. 本公司間接員工薪資調整案。 14. 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代表人報酬案。 15. 補選獨立董事一席案。 16. 依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規定，擬訂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	已依決議結果辦完成。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討論
	出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相關事宜。 17.提名及審查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18.擬訂本公司召開 113 年股東常會之日期、地點、方式及相關事宜。	
113/05/15	1. 本公司 113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修訂案。	已依決議結果辦理完成。
113/08/12	1. 本公司 113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稽核主管任免案。 3. 本公司每月董監事酬勞金額異動案。	已依決議結果辦理完成。
113/11/12	1. 本公司 113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案。 2.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3. 本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劃案。 4. 本公司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5.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修訂案。 6.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修訂案。 7. 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控制作業」增訂案。 8. 本公司「資產報廢流程及核決權限管理辦法」增訂案。 9. 本公司「財產管理辦法」增訂案。 10. 本公司租約到期續租案。 11. 本公司推選出董事會成員核准稽核報告案。	已依決議結果辦理完成。
114/01/15	1. 本公司 113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標準案。	已依決議結果辦理完成。
114/03/13	1. 本公司 114 年南投草屯租約到期續租案。 2.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暨個體財務報表案。 3. 本公司 113 年度虧損撥補案。 4. 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114 年營運計劃暨年度預算案。 6. 配合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之需要，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7.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8. 王道銀行(原名為台灣工業銀行)主辦聯合授信第十四次增補合約案。 9. 擬訂本公司召開 114 年股東常會之日期、地點、方式及相關事宜案。	已依決議結果辦理完成。
114/05/13	1. 本公司 114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擬台特化公司股票轉信託案。	已依決議結果辦理完成。

2、最近年度股東常會會議記錄

日期	議案	執行情形及檢討
113/06/26	1.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 3.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4.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案。 5. 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 6. 本公司補選一席董事案。	所有議案均依照股東會決議執行。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於 113/03/15，原財務處馮雪美協理辭職，由游鏡瑤接任。

(2)於 113/03/26，原稽核主管林益瑜職務調整由陳文隆擔任。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朱威任	113 年度	2,650	0	2,650	
	史岱平					

(一) 本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無此情形。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04 月 26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科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	玖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	韓榮裕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念澎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國榮	0	0	0	0
獨立董事	鄭永傑	0	0	0	0
總經理	楊淑艷	0	0	0	0
研發處副總	連茂棠	0	0	0	0
財會主管兼發言人	游鏡瑤	0	0	0	0

PS: 馮雪美協理已於 113/02/27 離職。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此情形。

(三) 股權質押情形：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張峯豪信託財產專戶	2,969,868	7.62%			無	無	無	無	
陳錫銘	735,000	1.80%			無	無	無	無	
江金錫	692,000	1.78%			無	無	無	無	
張桂菱	673,034	1.73%			無	無	張貴博 楊淑艷	二等親	
張貴博	511,364	1.31%	102,200	0.26%	無	無	張桂菱 楊淑艷	二等親	
花旗托管柏克萊資本 SBL/P 投資專戶	454,400	1.17%			無	無	無	無	
李顯昌	413,000	1.06%			無	無	無	無	
廖雅芬	400,000	1.03%			無	無	無	無	
楊淑艷	384,968	0.99%	258,200	0.66%	無	無	張貴博 張桂菱	二等親	
王千懿	301,000	0.77%			無	無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及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科風國際(股)公司	8,610,000	100%	—	—	8,610,000	100%
蓄源科技(股)公司	1,200,000	40%	—	—	1,200,000	40%
科勝能源科技(股)公司	4,700,000	10.93%	—	—	4,700,000	10.93%
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註：不適用，非股份有限公司未發行股份。

參、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3.12	10	2,800	28,000	2,800	28,000	現金增資	無	-
85.12	10	5,600	56,000	5,600	56,000	現金增資	無	-
86.12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無	87.02.06 經(87)商字第 101739 號
87.11	10	49,600	496,000	19,900	199,000	現金增資	無	87.11.26 經(87)商字第 087138141 號
88.07	10	49,600	496,000	30,386	303,860	盈餘轉增資	無	88.05.17(88)台財證(一)
89.10	10	49,600	496,000	46,396	463,960	盈餘轉增資	無	88.07.05(89)台財證(一)
90.10	10	120,000	1,200,000	61,314	613,148	盈餘轉增資	無	90.10.24 經(90)商字第 09001422770 號
91.10	10	120,000	1,200,000	78,043	780,435	盈餘轉增資	無	91.10.22 經授商字第 09101414840 號
92.10	10	120,000	1,200,000	85,587	855,870	盈餘轉增資	無	92.10.12 經授商字第 09201292210 號
93.10	10	120,000	1,200,000	94,789	947,898	盈餘轉增資	無	93.11.25 經授商字第 09301220720 號
94.11	10	140,000	1,400,000	109,260	1,092,604	盈餘轉增資	無	95.01.02 經授商字第 09401266660 號
95.08	10	140,000	1,400,000	114,091	1,140,90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增資	無	95.08.21 經授商字第 09501181970 號
95.09	10	160,000	1,600,000	138,575	1,385,755	盈餘轉增資	無	95.09.28 經授商字第 09501220280 號
95.11	10	160,000	1,600,000	138,764	1,387,64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增資	無	95.11.29 經授商字第 09501265100 號
96.02	10	160,000	1,600,000	158,764	1,587,640	現金增資	無	96.02.27 經授商字第 09601037360 號
96.10	10	250,000	2,500,000	171,177	1,711,775	盈餘轉增資	無	96.10.24 經授商字第 09601259340 號
97.11	10	250,000	2,500,000	183,248	1,832,481	盈餘轉增資	無	97.11.26 經授商字第 09701301320 號
100.10	10	250,000	2,500,000	195,997	1,959,971	盈餘轉增資	無	100.10.19 經授商字第 10000499041 號
101.02	10	250,000	2,500,000	194,878	1,948,782	註銷庫藏股	無	101.02.16 經授商字第 10100030701 號
111.10	10	250,000	2,500,000	38,976	389,756	減資彌補虧損	無	111.11.02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18078144 號

二、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14 年 4 月 26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張峯豪信託財產專戶		2,969,868	7.62%

陳錫銘	735,000	1.80%
江金錫	692,000	1.78%
張桂菱	673,034	1.73%
張貴博	511,364	1.31%
花旗托管柏克萊資本 SBL/P 投資專戶	454,400	1.17%
李顯昌	413,000	1.06%
廖雅芬	400,000	1.03%
楊淑艷	384,968	0.99%
王千懿	301,000	0.77%

三、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股利發放之條件、時機：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5% 及董監酬勞不高於 2%。員工酬勞、董監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目前屬於成長期，為滿足未來營運發展及維持穩定股利，保障股東合理之報酬等條件，股東紅利發放比率應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扣除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後餘額之百分之三十；股東紅利之分配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二種方式配合發放，現金股利所佔比率以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得百分之十為原則，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六角時則可以現金股利或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2、本公司股利發放之金額、種類：

(1) 股票股利：無。

(2) 現金股利：無。

四、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之影響：

年 度		114 年度 (預估)
項 目		
期初實收資本額(元)		389,756,340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註 1)	每股現金股利(元)	0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	0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例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發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註 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註 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註 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1：尚未經 114 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 2：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 114 年財務預測資訊，故無民國 114 年預估資料。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請參閱股利政策(第 39 頁)。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無。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配發員工現金酬勞、股票股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113 年度無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配發員工現金酬勞、股票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3)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七、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發行情形：

(一)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 01 月 23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30431），募集金額新台幣三億元整。已於 95 年 10 月 27 日全數轉換完畢，共計轉換增加普通股 5,746,494 股，並於 95 年 10 月 30 日終止櫃檯買賣。

(二)本公司於 100 年 9 月 30 日發行第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30432），募集金額新台幣三億元整。已於 103 年 10 月 24 日到期並於 103 年 10 月 27 日終止櫃檯買賣。

八、特別股發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流通在外及辦理中之特別股。

九、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參與發行而未全數兌回或辦理中之海外存託憑證。

十、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一)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二、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情形。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情形。

十三、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本公司並無發行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E601010 電器承裝業
- CC01090 電池製造業
-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 F113110 電池批發業
- F111090 建材批發業
-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主要商品(服務)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內容	113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UPS	869,679	98.55	1,314,904	99.09
其他	12,812	1.45	12,307	0.91
合計	882,491	100.00	1,326,941	100.00

3、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a.在線式 UPS
- b.在線互動式 UPS
- c.機能式 UPS
- d.電源設備/配件
- e.上列產品之維修業務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開發密集度高、能耗低、穩定度高、耐用性久的 UPS。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不斷電系統產品(Uninterruptible Power Systems，UPS)

根據 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在 2022 年 12 月發佈的 Uninterruptible Power Supply (UPS) Market 報告指出，2024 年 UPS 市場規模為 78 億美元，預計 2030 年將達到 146 億美元，2022 年至 2030 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約 6.71%。由於全球經濟成長和都市化快速發展，在 IT 和電信產業中的數據中心和電信機房之機架式電源解決方案有助於全球 UPS 市場出現強勁的成長。還有在住宅和商業領域對 UPS 的需求增加也將帶動 UPS 市場銷售增加。此外，隨著中國、印度和日本等經濟體龐大的工業發展，零停機時間的可靠電源解決方案亦將推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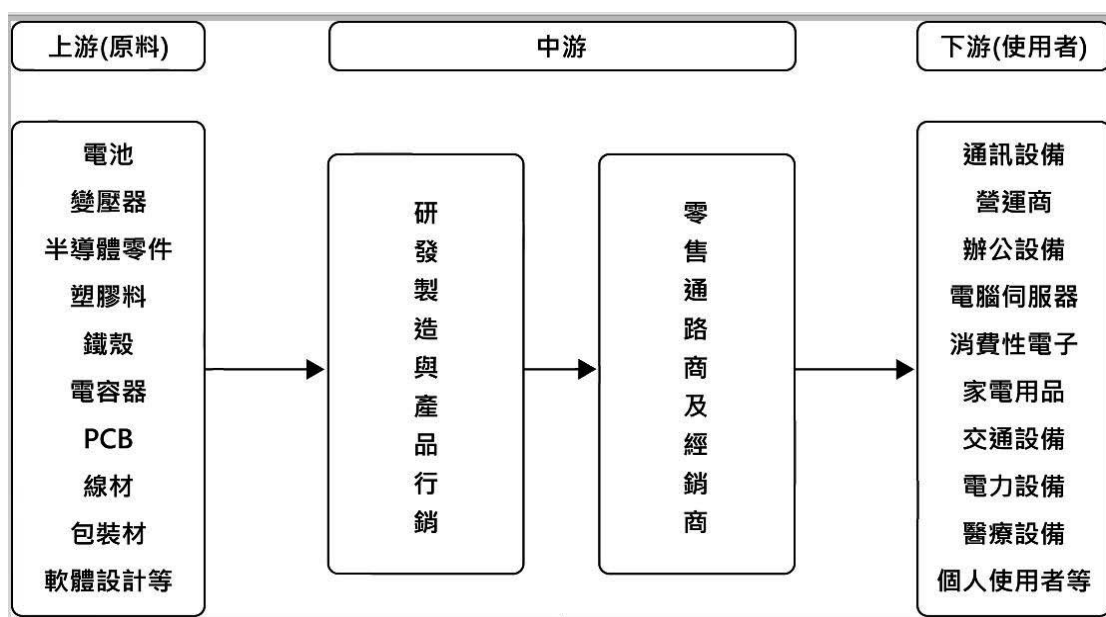
UPS 市場的成長。另外，由於日本、印度、韓國和印尼等國家為全球製造業的中心，因此亞太地區在全球 UPS 市場中有 45% 的最大占比，顯見 UPS 產業未來發展可期。

(2) 太陽能系統產品(Solar System)

在臺灣政策和補貼措施的支持下，太陽能相關製造廠商逐漸調整公司體質並開始盈利。此外，在企業強調綠電和 ESG 的國際趨勢下，政府亦鼓勵企業投資太陽能。而我國行政院在 112 年 6 月 21 日通過《再生能源發展條例》部分條文修訂草案，規定未來新建、增建及改建符合一定條件的建築物，屋頂應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勢必帶動對太陽能的需求，有助國內太陽能市場的發展，顯見臺灣太陽能市場潛力，而科風也更容易向市場銷售我們已庫存的光電逆變器產品。

(3) 近三年成功開發之產品/技術

品項	簡述
交通號誌用 UPS	此為 UPS 的藍海產品，用於交通號誌監控，可以承受-37~74 度的環境，具有高利潤及難取代的特性。
機場用 UPS	配合超級電容使用，用於控制飛機場起降等儀器設備使用，具有高利潤且難取代的特性。
太陽能照明機台	搭配太陽能及儲能等功能，產生綠能用以取代舊式的發電機使用於各種場所，具有節能環保等特性。
配合知名電動機車品牌開發交通號誌用 UPS	結合電動機車品牌活化其閒置電池，開發出用於交通號誌的 UPS，供應各路口紅綠燈控制使用。活化閒置的電池來當做電源，亦具有綠能環保功用。



圖表為科風整體產業鏈的上中下游位置圖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負責研發、製造與行銷不斷電系統產品，我們向上游採購各式原料，研發符合下游使用者需求的產品，大量組裝製造後銷售給全球的通路商和經銷商，並提供產品的售後或客製化服務，同時在全球市場進行品牌行銷。

3、產品之發展趨勢

科風旗下的產品線有在線式 UPS、在線互動式 UPS、離線式 UPS、三相式

UPS、自動穩壓器和光電逆變器等各種規格電力解決方案，適用不同使用環境，可連接不同負載的電子設備。產品應用領域廣泛，小至住家、商辦、政府機構，大至工業廠房、數據中心、醫療設備、軍事設施與公用設施等多種領域。而且科風更已獲得全球多國政府機關及跨國企業的認可。另外，我們也會持續關注終端消費者的需求，持續開發新產品，如增加更多通訊介面和最佳化遠端監控軟體，或是開發更高規格機種、承受更極端溫度機種、更大容量機種和更輕薄機種等。

4、短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面對未來 UPS 產業競爭將會更加劇烈。科風在短期內以自有品牌「科風」和「POWERCOM」為銷售主力，提供客戶優良品質的產品，並以市場偏好規格為依據，持續強化產品人機介面與設計實用性，才能夠在各國建立品牌知名度。另外，我們整合所有產品線，依照各地區、國家和客戶的需求，調整產品規格與售價，藉此讓產品的性能和價格可與他牌競爭，以穩固自有品牌在市場的定位。

UPS 市場與網路通訊和伺服器運算的發展趨勢息息相關。以科風長期來看，為滿足數據中心的伺服器機房和電信中心的通訊設備之電力需求，會持續開發可對應其特殊環境需求和電力負載的 UPS 產品。另外，我們也設計適用於住宅的家電用品、商辦的辦公設備、醫院的醫療設備、交通公用設施和個人消費性電子等各類電源產品，優化與其他電子產品的連接相容性，更增加科風曝光的效益。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度	114 年 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A)	41,537	13,328
營業收入(B)	882,491	255,682
研發費用佔營業收入比例(A/B)	4.71%	5.21%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A. UPS 部份

1. INF-500/800/1100/1500-AP.RM-220--240Ve
2. TC-1100-120V 48VDC 搭配知名電動車廠牌合作案
3. TC-2500 (2500W) 120V-DC-48V 開發
4. TC-3000 (3000W) 120V-DC-48V 開發
5. 高階版 ATS 機種
6. DRU 500/850 220V 機種(鉛酸電池)
7. DRU 500/850 220V 機種(超級電容)
8. DRU 500/850 120V 機種 UL 安規認證
9. DRU 500/850 220V 機種 CE 及 UL 認證
10. 螢幕架 UPS
11. SPD- 450U/550U/650U/850U/900U/1000U CPU 改版
12. CUB-450E/650E/850E/1000E CPU 改版
13. ONL-33 II 系列使用顯示面板(人機介面)IX 系統開發
14. ONL-33 II 衍生機種開發
15. VTC-1K5A-5XX-0014N LV 24VDC 5A 充電工規二代機

16. Raptor VRT 3K LV with 超級電容二代機
17. VGS 4K HV PF 0.9 96VDC 新機研發
18. ATS 63A 自動維護 BOX
19. 儲能機開發
20. UPSMON Pro 新介面功能更新
21. UPS USB IC 功能更新

B. PV INVERTER

1. SLK 二代機 6KW 機種開發

C. 電廠

1. PV 電廠通訊系統規劃安裝
2. PV 電廠 SLK Inverter 維運
3. 太陽能電廠監控資安認證
4. 太陽能電廠監控台電 DREAMS 系統認證
5. 電廠伺服器架構及功能更新

D. PV POWER PLANT

1. 台灣太陽能電廠規劃,通訊監控資安認證及維護
2. 台灣太陽能電廠監控台電 DREAMS 系統認證
3. 配合法規修正台灣太陽能電廠通訊與監控系統
4. 新電廠建置與舊電廠維護監控
5. 太陽能電廠網站組模化及改版)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面對產業競爭性持續擴增，短期業務將以自我品牌為主力，提供客戶良好品質與技術性能為依據，持續強化產品人機介面與規格實用性，穩固品牌在各國市場的定位。並同時整合各產品線，依照各地區、國家、客戶所需進行調整產品清單以穩固品牌在離線式與在線互動式市場的優勢。而 UPS 市場仰賴電子計算器產業的發產趨勢，而為因應日趨主流的雲端技術，除了開發對應的 UPS 產品以外，將結合雲端產業的各大製造商並與其合作結盟以擴大市場佔有率，提昇公司未來獲利，達到永續經營之企業使命。

隨著全球太陽能產業穩定成長，將持續開發並提供客戶最新太陽能逆變器規格。對於具有強大發展潛力的亞太地區，將持續以太陽能系統設計、製造、建造一部到位的服務模式，擴大東亞及南亞地區系統建置容量。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一) 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及提供地區

科風的主要商品為不斷電系統。以研發設計、生產製造與行銷銷售此類商品為主要服務。商品多為外銷為主，商品銷售與服務提供地區包含有日本、南韓、菲律賓、以色列、香港和新加坡等亞洲國家、德國、烏克蘭、義大利等歐洲國家、美國、加拿大、阿根廷等美洲國家以及澳大利亞等大洋洲國家。我們全球超過 40 個國家中總計有近 700 家中游通路商及經銷商為定期購買的熟客。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2024 年全球 UPS 市場規模為 78 億美元，預計 2030 年達到 146 億美元，

2022 年至 2030 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約 6.71%。由於全球經濟成長和都市化發展，IT 和電信產業的電源解決方案、住宅和商辦對 UPS 的需求、中國印度日本的工業發展等因素將使全球 UPS 市場出現強勁成長。而科風將持續以 OEM 與 ODM 並重之業務模式，持續開發各國客戶，進行客製化專案，滿足該市場終端需求。

臺灣太陽能產業雖然仍有供過於求的狀況，但相關製造廠商順應現在企業綠電和 ESG 的國際趨勢，政府鼓勵企業投資太陽能，還有行政院《再生能源發展條例》規定未來新建、增建及改建的建築物，屋頂應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在多項政策和補貼措施的支持下，驅動臺灣太陽能產業近年的發展，科風有專業研發人員和專案經理，使用科風的光電逆變器在臺灣建置合適的太陽能電廠。

3、競爭利基

科風累積超過 35 年的品牌口碑，經營團隊更具有豐富的管理經驗及完整產業供應鏈的人脈。我們與上游供應商良好的關係，有助於降低成本及縮短交期，讓產品價格更具競爭力。另外，科風產品良率、使用壽命、生產效率無可挑剔，配合完善的業務和研發窗口之售後服務、多種規格選擇和客製化 OEM 或 ODM 的能力，這些原因都是國內外客戶選擇科風做為他們的專業供應商之最大關鍵。

(1) 品牌行銷面：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在臺灣成立超過 35 年，致力於開發不斷電系統、各種電力備援產品和太陽能光電逆變器，累積多年在電源領域的專業技術與研發經驗，具有完善的電源解決方案。然而近兩年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以往常參與之國內外展覽皆停辦，我們為了繼續推廣 POWERCOM 自有品牌的知名度，改用 B2B 阿里巴巴電商平台向全球買家行銷推和商談。除了可以更即時了解該市場的趨勢或溝澄該客戶詳細的需求，而且更容易獲取其他知名品牌的新產品與售價情報。

除此之外，我們在近兩年也不斷更新官方網站的內容並且優化網站的介面，讓潛在買家與一般消費者可以更了解科風與產品，也展現出我們品牌的專業度。還有我們也營運 Facebook 和 LinkedIn 等社群平台，撰寫引人注目的圖文內容，推薦科風品牌和產品，同時也結合時事新聞，貼近一般終端消費者。我們更利用 YouTube 等影片網站推廣產品，增加品牌的曝光。最後搭配搜尋引擎或平台網站的廣告，接觸全球的潛在消費者，讓他們認識、進而產生興趣、最後購買產品。

(2) 產品研發面：

不斷電系統產品在幾年前以佈局家庭與小型辦公室等一般消費者市場為主。近年雲端服務為 UPS 產業的趨勢，因此研發逐漸轉向高技術的電源管理系統，我們近年推出工業用以及伺服器用的不斷電系統，提供全方位的電力系統保護。還有科風具備完整產品線，可大量生產標準化產品，也可打造少量客製化商品，可滿足國內外政府及跨國企業的標案需求，積極拓展公司全球業務，增加銷量。

太陽能事業部以供應光電逆變器和提供售後服務兩大服務為主。而我們為了因應中國傾銷的惡性價格競爭，研發與專案人員可調校設計出穩定、高效能並符合臺灣案場需求的整套完整太陽能發電系統，客製化的產品和服務可提升科風的競爭力，在這供過於求的市場中脫穎而出，獲得最大利潤，打造科風品牌形象。

(3) 生產製程面：

生產製程改善為控制製造成本的要因；而產品品質為未來業務擴展的關鍵。因此我們研發部在新產品開發過程均詳細規劃，並與生產部主管協調相關問題，

使生產研製更加順暢，有效降低成本，提升競爭力。藉此讓科風具有讓國內外客戶皆會滿意的專業製程能力、穩定產品品質、準確產品交期以及完善售後服務。

4、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a)科風品牌行銷國際多年已豎立良好口碑。
- (b)臺灣政府近年積極推動太陽能建置補助。

(2)不利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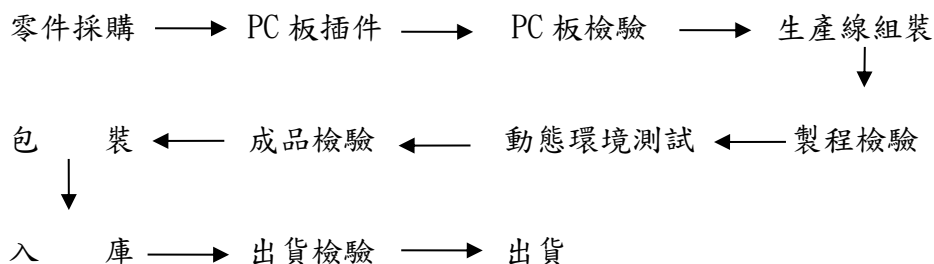
- (a)全球通膨問題嚴重，導致多數國家消費力下降。
- (b)中國廠商增加，使競爭更激烈，流於價格競賽。

5、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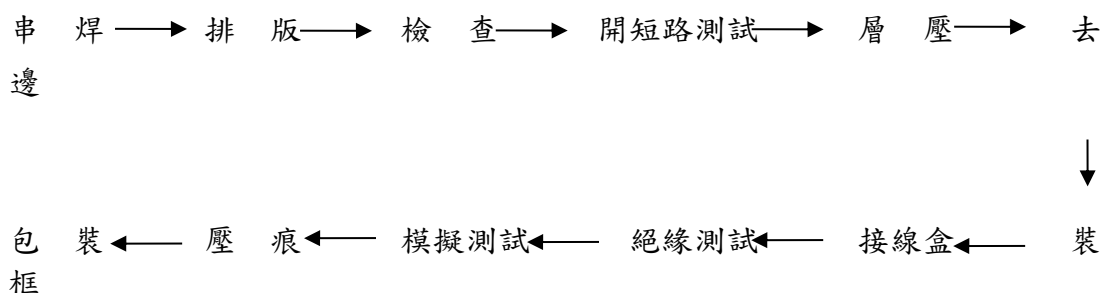
- (1)加強採購內部監控：力求降低原料成本，維持科風的競爭力。
- (2)加強產品製程控管：盡力提高生產效率，避免製程品質降低。
- (3)加速研發推出新品：積極追蹤競爭產品，符合終端市場偏好。
- (4)積極拓展業務市場：透過社群媒體與電商平台接觸陌生客群。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不斷電電力設備 UPS，其用途在於提供備用電源，以防止電腦、通訊及醫療等重要設備免於受到瞬間停電的困擾。另外，不斷電電力設備在平時亦能發揮穩定電壓及排除雜訊之功能，避免用電設施遭長期低品質電力的慢性傷害。其產製過程如下：



- 2、太陽光電發電系統為重要的再生能源之一，除了太陽能取得容易，也是沒有污染及不良影響物質最乾淨的能源。可協助解決當前能源問題及溫室氣體過度排放所造成的環境污染，並期望提供一個純淨、自然的、永續的綠色能源。而太陽光電模組為其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最重要基本元件，其主要製程如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廠商	供應情形
電池	YUASA(湯淺)	穩定
變壓器	茂一	穩定
PCB 素材	台盟	穩定
機殼(鐵件)	網瑞	穩定
微處理器	安富利	穩定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兩年度銷貨金額超過 10%之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 年					113 年				114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客戶 A	584,821	44.07%	無	客戶 A	237,423	26.90%	無	客戶 A	78,324	30.63%	無
2	其他	742,120	55.93%	無	其他	645,068	73.10%	無	其他	177,358	69.37%	無
	銷貨淨額	1,326,941	100.0%	-	銷貨淨額	882,491	100.0%	-	銷貨淨額	255,682	100.0%	-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最近兩年度進貨金額超過 10%之主要進貨廠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
仟元

112 年					113 年				114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廠商	162,491	48.65%	無	A 廠商	50,476	17.64%	無	A 廠商	13,212	16.91%	無
2	其他	171,503	51.35%	無	其他	235,616	82.36%	無	其他	64,901	83.09%	無
	進貨淨額	333,994	100.0%	-	進貨淨額	286,092	100.0%	-	進貨淨額	78,113	100.0%	-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三、最近二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概況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職 員	110	111	108
	生產線員工	72	77	85
	合 計	182	188	193
平 均 年 歲		44.1	44.4	44.8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2.66	11.83	11.64
學歷 分佈 比例	碩 士	7.14%	6.38%	6.22%
	學 士	25.83%	26.60%	25.91%
	專 科	31.32%	31.38%	29.53%
	高 中	28.02%	26.60%	29.02%
	高中以下	7.69%	9.04%	9.33%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說明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並無重大相關環保問題及受罰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1)勞工保險及健康保險。
- (2)勞工團體保險。
- (3)員工紅利配股。
- (4)員工旅遊(不定期)。
- (5)員工健康檢查。
- (6)年終獎金。
- (7)現金增資提撥員工認股。
- (8)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按創立時資本提撥百分之一，每月營業額提撥 0.05%、下腳收入提撥 40%及自員工薪津內扣 0.5%，做為職工福利委員會基金。

2、人才培育進修與教育訓練

重大主題		人才培育
對公司的意義		完善的教育訓練制度可強化公司體質、充實員工知識技能、培養員工品質與專業能力，以提高生產效率、儲備優秀人才，進而增強公司競爭力。
政策/承諾		我們致力於建立以員工為核心的人才培育政策，透過外部教育訓練轉化內部培訓，以推動持續學習文化。同時，以員工滿意度為導向，提供良好的學習環境和資源，確保每位員工都能實現職業目標，並獲得技能提升與長期成長，進一步助力企業與員工的共同成功。
目標	短期	✓新進人員職能受訓率達 100%。 ✓每年各類別員工平均訓練時數達 8 小時。 ✓提供員工個人效能及專業培訓課程，協助其職涯發展。

	中長期	✓新進人員職能受訓率達 100%。 ✓每年各類別員工平均訓練時數達 10 小時。 ✓透過職能發展導向的主管培訓方案，提升各階層主管的領導力。 ✓精進員工及主管的專業技術及管理能力，保持公司技術。
負責部門/ 申訴機制		管理部/ 聯絡信箱：liu@upspowercom.com.tw
當年度投入資源		教育訓練：依據年度教育訓練計劃，提升員工能力及協助員工成長，以配合公司發展之目標。
評估機制/成果		✓每年人均受訓時數達標。 ✓課後滿意度調查。 ✓學習應用分享會。

3、退休制度：本公司為安定員工退休之生活，藉以提高在職之服務精神，依法成立員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提撥退休金以員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另公司員工採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新制，由雇主按薪資總額提撥 6%存入勞工保險局。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員工退休辦法於科風股份有限公司工作規則中。員工退休資格及員工退休金之計算標準皆依相關規定辦理，適用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

舊制：每月依法支付薪資總額提撥 2%之退休準備金並儲存於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金準備專戶。截至 113 年底本公司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為 28,868 仟元，在職仍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制度（舊制）者共 50 人。

新制：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按政府規定併行勞工退休金條例新制，每月按個人薪資所得提撥 6%至勞保局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另自願提繳退休金者，依其自願提撥率按月代扣繳納至個人退休金專戶（最高提撥率為每月個人薪資所得的 6%）。

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制度或保留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段工作年資者，其退休時退休金給付標準依照勞動基準法第八十四條之二及第五十五條計給。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制度者，本公司已按上述之時程、提撥比例之規定提撥退休金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依員工退休辦法規定，員工符合以下條件之一得自請退休：

- (1)服務於本公司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2)服務本公司二十五年以上者；
- (3)服務於本公司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另員工年滿六十五歲或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職務時本公司得強制其退休。強制退休之員工其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如係因執行職務所致，本公司依法之規定加給百分之二十退休金。

本公司自 89 年底起，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聘請精算師提出精算報告，用以估列應計退休金負債。

4、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之保護措施

本公司辦公環境各項軟硬體設施設計之處，即以保護員工安全為第一考量，確保員工在工作時能得到最大的保障。公司各出入口皆設有門禁刷卡裝置，主要出入口皆有保全系統控管，以保障員工人身安全。本公司各項機電或消防設備（如消防警報器或滅火器等），皆按照各地方政府消防局之規定每年申報定期保養或維修資料，以確保在任何時間皆在最佳可用之狀態。另外，本公司皆依照勞動健康保護規則規定對全體員工做一般健康檢查，讓員工對自己的身體狀況有正確的認知。

5、職場多元化與平等

本公司以打造性別平等、和諧職場為目標，關注女性員工健康，安排專屬健康檢查項目。113 年度女性員工佔全公司員工比例為 42.55%，女性主管佔全公司女性員工比例為 33.3%。

6、本公司之各項員工權益皆依勞基法之相關規定予以辦理，保障員工權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勞資間關係有無尚須協調之處：

1、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勞資關係一向和諧，並無因勞資糾紛所遭受的損失；
預計未來年度亦無因勞資糾紛而產生之損失。

2、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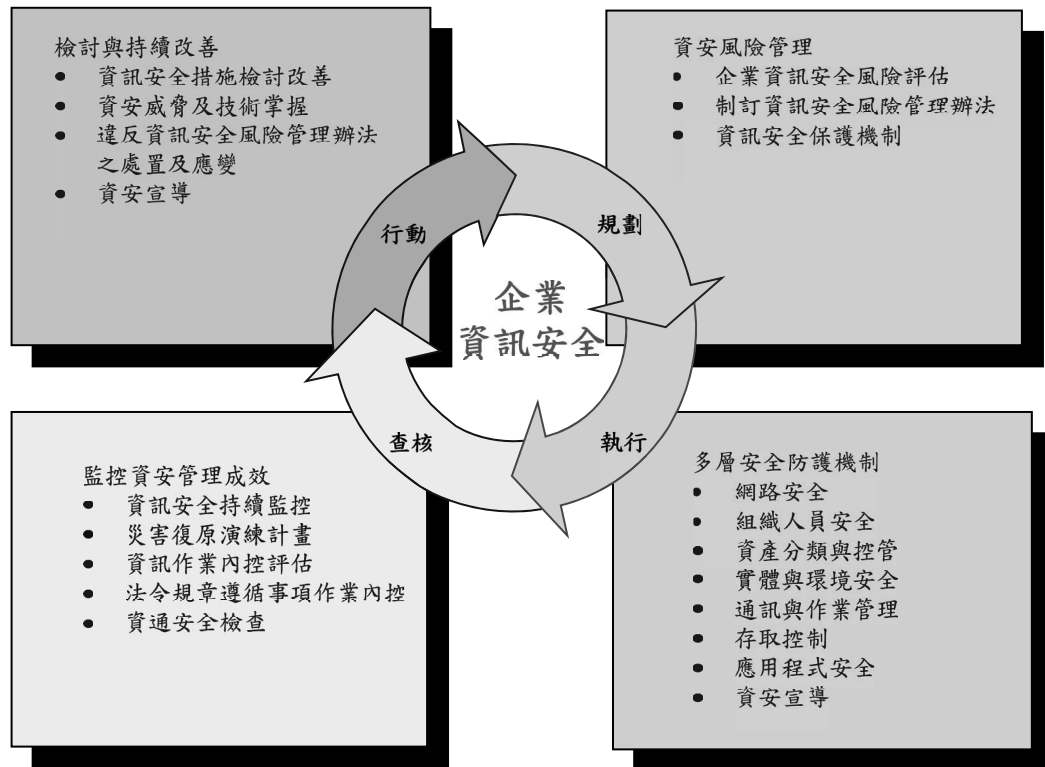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本公司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為執行企業資訊安全組織訂定的資安策略，確保內部遵循資安相關準則、程序與法規，特別成立『資訊安全專責單位』，並委由資訊管理處擔任，指派資訊安全主管及資訊安全人員，安排專業資訊安全外訓課程。

企業資訊安全風險管理與持續改善架構



2. 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為「維護公司資訊之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與適法性，避免發生人為疏失、蓄意破壞與自然災害時，遭致資訊與資產遭致不當使用、洩漏、竄改、毀損、消失等，影響本公司作業，並導致公司權益損害」。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775,049	912,201	137,152	17.70
基金及投資	175,773	351,896	176,123	100.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5,969	271,547	(4,422)	(1.60)
其他資產	55,607	52,067	(3,986)	(15.22)
資產總額	1,282,398	1,587,711	305,313	23.81
流動負債	880,064	980,622	100,558	11.43
長期負債	-	-	-	-
其他負債	7,893	1,750	(6,143)	(77.82)
負債總額	887,957	982,372	94,415	10.63
股本	389,756	389,756	-	-
資本公積	-	-	-	-
保留盈餘	(79,173)	(38,267)	30,394	38.39
股東權益總額	394,441	605,339	210,898	53.4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者) 1.基金及投資增加：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所致。 2.資產總額增加：係應收帳款淨額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所致。 3.保留盈餘增加：係待彌補虧損減少所致。 4.股東權益總額增加：係保留盈餘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326,941	882,491	(444,450)	(33.49)
營業成本	1,047,283	693,066	(354,217)	(33.82)
營業毛利	279,658	189,425	(90,233)	(32.27)
營業費用	229,323	191,219	(38,104)	(16.62)
營業利益	50,335	(1,794)	(52,129)	(103.5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2,175)	46,040	88,215	209.16
稅前淨利(損失)	8,160	44,246	36,086	442.23
所得稅費用	(8,876)	(7,939)	(937)	(10.56)
本期淨利(損失)	(716)	36,307	37,023	5170.81
其他綜合損益	(1,420)	174,591	176,011	12395.14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總額	(2,136)	210,898	213,034	9973.50
增減變動達 20%者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之分析說明：				
1.營業收入淨額、營業成本、營業毛利減少：係 113 年度本公司及大客戶清庫存導致營收下降。				
2.營業費用減少：費用控制得宜，使營業費用下降。				
3.營業外收支增加：因認列義大利電廠及外幣兌換利益。				
4.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係有價證券依國際會計準則評價所產生之未實現損失。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4.88	8.41	12.8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
現金再投資比率(%)	29.92	17.20	25.3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所致。			

(二)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其他活動淨現金流出量(3)	期末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78,976	16,000	(12,000)	282,976	-	-
未來一年度現金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係預計接單順暢及帳款收較去年同期持平所致。					
(2)投資計畫：購置機器設備。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本期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對於轉投資事業之業務管理政策係依據內部控制制度之「投資循環」、「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作為轉投資事業經營管理之依循規範。各轉投資公司定期將其財務資料交給本公司，使本公司了解其財務業務狀況；另本公司內部稽核亦不定期的查核各轉投資事業之營運狀況及內部控制執行情形，以利轉投資事業之管理，使本公司對各轉投資事業之經營達到有效之控制。

(二)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其改善計畫與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持有比率 (%)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 投資計
科風國際(股)公司	100.00%	234	本年度有業外收入。	無	-
蓄源科技(股)公司	40.00%	(1,291)	本年度因有未實現兌換損失。	無	-
科勝能源科技(股)公司	10.92%	-	虧損主係該公司清算程序中。	無	-

六、風險管理評估：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金額	占營業收入比率	占稅前純益比率
利息支出	16,752	1.90	37.86
匯兌利益	23,065	2.61	52.13

1、利率變動影響：

台灣央行於 113 年 3 月 21 日舉行 113 年第一季理監事會議，會後宣布利率調升半碼（0.125 個百分點），利率水準也來到 2008 年 12 月以來的新高。重貼現率、擔保放款融通利率及短期融通利率，分別調整為年息 2%、2.375%、4.25%，自 113 年 3 月 22 日起實施。本公司 113 年底現金餘額約為 278,976 仟元，年度利息收支淨額為 17,740 仟元，其占營收淨額與稅前淨利的比率分別為 1.34%與 217.40%，本公司將密切關注利率變化並提前因應。

2、匯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銷貨係以美元報價為主，匯率之變化與走勢對年度損益有相當影響，為減低對公司營運損益之衝擊，本公司以自然避險為主，將匯率變動風險降至最低。本公司 113 年度匯兌收益為 23,065 仟元，占營收淨額與稅前淨利的 1.90%與 37.86%，未來仍將視匯率波動情況，主動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

3、通貨膨脹影響：

近年全球原物料價格變化波動甚大，為防止未來原物料價格上漲對公司造成之經營壓力，本公司將持續觀察全球物價變動，並積極改善生產流程及適時反應客戶可接受之漲價幅度，以有效減少對公司造成之影響。

(二)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予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等投資之情事。

2、本公司並無從事衍生性產品交易之情事。

3、最近年度資金貸予他人主要是因業務往來之性質而貸放與各子公司。

4、最近年度背書保證主要是因應子公司之銀行融資需求。

(三)最近年度未完成之研發計劃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研發計劃皆按進度執行。

(四)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團隊持續密切注意任何可能會影響公司營運的政策與法令。113 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本公司均已採取適當措施因應，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為了因應此變化，本公司除了原有產品線外，也積極開發新產品，以迎接此科技產業的趨勢潮流；為此，本公司研發團隊設計出更符合並滿足使用者需求的產品；同時，強化創新技術能力，並規劃未來創新產品。以此於現有基礎上，擴展商機，開發未來新的廣大市場。

(六)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深耕電子產業多年，企業經營策略並未改變。公司秉持誠信治理，企業形象多為各方肯定。近幾年公司隨著營業規模、員工人數異動及大陸工廠營運據點等因素，使我們意識到務必對外界環境、自我營運型態及管理制度作定期檢查，以期早日發覺企業危機發生的可能性，擬訂具體且積極的因應計劃與措施。

113 年度本公司未因企業形象改變而產生對公司重大影響之情事，秉持一貫之經營理念，是故企業之危機管理未受影響。

(七)最近年度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相關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併購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效益，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最近年度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最近年度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1、銷貨方面：本公司主要客戶為國際大廠，本公司對所有客戶均有風險評估及信用額度控管，當授信異常，本公司將停止出貨，以避免對公司造成損害。另為避免銷貨集中，公司將已積開拓新市場並尋求新的合作廠商。

2、進貨方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 114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最大進貨供應商分別為 A 公司，其進貨比例分別為 16.91%。本公司為避免進貨集中，已極積開發並尋求新的合作廠商。

(十)最近年度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大量股權移轉之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經營權改

變致使公司發生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訴訟或行政訴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詳本年報第 36 頁。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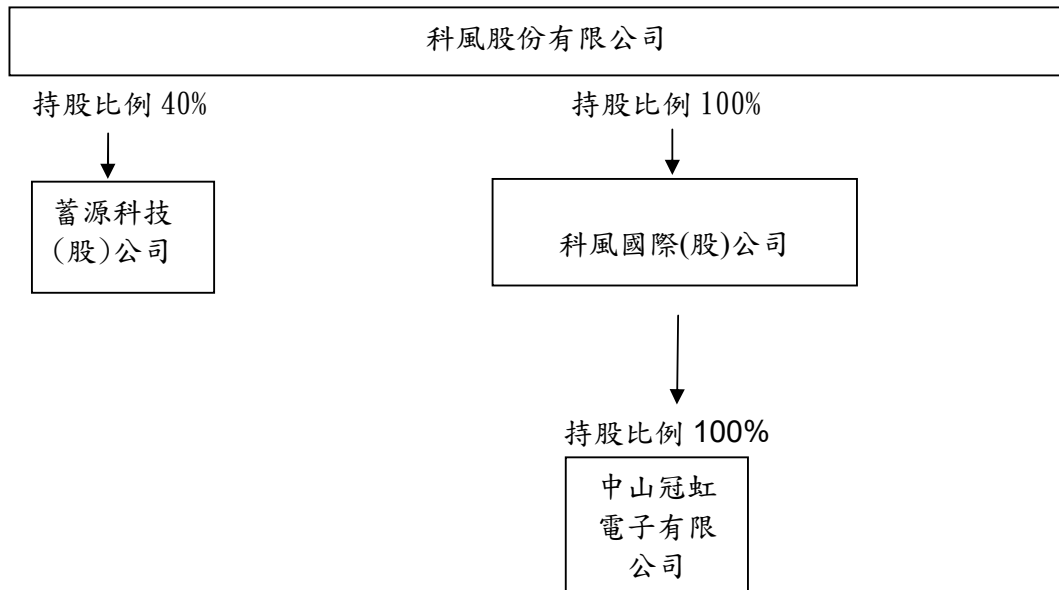
八、財報索引路徑：MOPS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 >電子書 >財務報告書專區，輸入股票代號：3043 查詢。

網 址：<https://doc.twse.com.tw/server-java/t57sb01>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科風國際(股)公司	88 年 7 月	P.O.Box217, Apia, Samoa 西薩摩亞國	美金 8,610,000 元	投資公司。
蓄源科技(股)公司	86 年 6 月	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 192 號	新台幣 30,000,000 元	電源供應器不斷電系統、電腦硬體及其周邊設備之研發買賣維護。
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	91 年 9 月	中山市火炬工業區 集中興建區	美金 3,610,000 元	不斷電電源供應器之製造買賣加工。

(三)依公司法 369 條之 3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應揭露事項：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關係企業名稱	業務範圍	往來分工情形
科風國際(股)公司	投資公司 不斷電電源供應器之加工買賣	不斷電電源供應器之加工買賣
蓄源科技(股)公司	電源供應器不斷電系統、電腦硬體及其周邊設備之研發買賣維護	不斷電電源供應器銷售
中山冠虹電子有限公司	不斷電電源供應器之製造買賣加工	不斷電電源供應器之製造買賣加工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科風國際(股)公司	董事	楊淑艷	0	0%
蓄源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吳明忠	0	0%
	董事	吳以捷	450,000	15%
	董事	李方耀	1,050,000	35%
	監察人	陳秋香	0	0%

(六)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美金：仟元/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虧) (元)(稅後)
科風國際 (股)公司	US\$8,610	2,193	3,937	(1,745)	0	0	234	0.03
蓄源科技 (股)公司	NT\$30,000	150,577	196,204	(45,627)	97,028	21,292	(3,227)	(0.11)

(七)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立聲明書人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科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此情形。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科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